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高雄大學 函

地址：81148高雄市楠梓區高雄大學路700號
承辦人：劉祥驊小姐
電話：07-5919748
電子信箱：ctld@nuk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大教發中心字第10800092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東南亞語課程宣傳海報

(108070100013_101173_1080009226_1_101173_1080009226_1.jpg)

主旨：本校開設東南亞語系列課程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學生
/新住民子女跨校選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為深化與新南向國家合作交流，提升學生靈活使用東南亞語言進行溝通能力，及推廣大專院校學生/新移民子女參與，108學年度第一學期推出印尼語、泰語、越語課程，並開放跨校選課，學生完成修課規定，可取得學分外，可免繳學分費（在職專班不在此補助範圍內），如參加課程認可之能力檢定，酌予補助報名費或交通費，補助方式如說明二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及相關語言能力檢定補助內容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初級印尼語（一），倪華緣老師。

1、課程時間：108年9月9日至6月15日，每週一9時5分至12時。

2、開課系所與學分數：通識人文科學類－語文，3學分。

3、檢定補助：參加本課程認可之國內印尼語檢定考試，酌予補助交通費（俟修課人數確定後，依本校教學發展中心公布補助內容為準）。

（二）中級印尼語（一），倪華緣老師。

1、課程時間：108年9月11日至6月17日，每週三9時5分至12時。

收文文號：1080006921

2、開課系所與學分數：通識人文科學類一語文，3學分

3、檢定補助：同初級印尼語(一)之檢定補助規定。

(三)高級泰語II，潘婉玲老師。

1、課程時間：108年9月10日至6月16日，週二10時10分至12時。

2、開課系所與學分數：東亞語文學系，2學分。

3、參與本校辦理之泰語檢定(CUTFL)，補助報名費50%，具新住民子女身分者，補助全額(詳細規定依本校語文中心公布為準)。

(四)觀光泰語I，潘婉玲老師。

1、課程時間：108年9月11日至6月17日，週三15時15分至17時10分。

2、開課系所與學分數：東亞語文學系，2學分。

3、檢定補助：同高級泰語II之檢定補助規定。

(五)中級越語會話I，陳氏蘭老師。

1、課程時間：108年9月12日至6月18日，週四13時10分至15時。

2、開課系所與學分數：東亞語文學系，2學分。

3、檢定補助：參與本校辦理之越語檢定，補助報名費50%，具新住民子女身分者，補助全額(詳細規定依本校語文中心公布為準)。

(六)高級越語會話I，陳氏蘭老師。

1、課程時間：108年9月12日至6月18日，週四13時10分至15時。

2、開課系所與學分數：東亞語文學系，2學分。

3、檢定補助：同中級越語會話I之檢定補助規定。

三、跨校選課方式：

(一)請於8月26日上本校網站，進入「暑修及校際選課系統」，「外校學生至本校校際選課作業」<https://aca.nuk.edu.tw/CrosSel/InCross/login.asp>。若本學期尚未登錄過基本資料，請將帳號、密碼欄留空白，直接按「登入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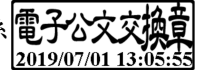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填寫表格後印出，一式2份，至個人就讀學校各處室核章。

(三)於本學期第一週(9月9日起)按課程時間，請任課教師及

各處室核章，並將表格繳交至教務處課務組，經承辦人
認定得免收學分費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本校教學發展中心、本校語文中心、本校東亞語文學系



裝

訂

線